

中国海洋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发〔2023〕18号

关于印发《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践教学工作，规范实践教学环节的过程管理，切实保障实践教学质量，特制定《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办法》，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办法

中国海洋大学教务处

2023年9月19日

附件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了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强化实践育人环节、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的要求，突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规范实践教学环节的过程管理，切实保障实践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实践教学包括实验、实习、毕业论文（设计）、课程设计、社会调查与实践、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活动等。

第三条 实践教学工作标准主要针对实践课程教学，对教学文件、教学准备、教学过程、教学考核和教学总结提出明确要求和量化标准（详见附件）。

第四条 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的目标是确保实践教学各环节定位准确、计划合理、落实到位、秩序稳定、工作规范，促进教学质量不断提高，形成系统化的创新人才实践教学培养体系。

第五条 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和学校其他实践教学文件、规章制度均是实践教学工作开展依据；非课程教学的实践教学环节主要依据相关的管理规章制度开展。

第六条 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的管理

1. 实践教学工作标准实施实行校、院二级管理。
2. 教务处是学校实践教学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全校实践教

学环节工作标准实施的总体管理和协调工作，突出目标管理，重在决策和监督。

3. 教务处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的要求，制订、完善有关实践教学文件和规章制度，进行宏观管理和质量监督，协调和处理在实践教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开展总结交流，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实践教学环节水平评估。

4. 各教学单位要贯彻执行学校实践教学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工作标准要求，结合本单位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目标，制订本单位实践教学管理规范、各环节工作标准，制订和编写实践教学计划、实践教学大纲和指导书，进行实践教学的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检查、质量控制和总结等工作，重点突出组织落实和过程管理。

第七条 实践教学检查

1. 学校实践教学检查由教务处、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办公室、高教研究与评估中心和各教学单位共同开展。

2. 教务处主要负责审查各专业实践教学计划、实践课程大纲，检查实践计划的落实情况，以及各实践教学环节实施的计划和工作总结。

3. 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办公室通过专业评估和院系年度本科教学状态评价，对专业实践教学体系和各环节开展情况及水平进行评价。

4. 高教研究与评估中心通过教学督导团和课程评估专家按照工作标准对具体实践课程的开展情况，如教学文件、教学准备、教学过程和考核等方面进行检查和综合评价。

5. 各教学单位通过各种形式对本单位各实践教学环节进行检查和总结，确保实践教学的质量。

第八条 实践教学工作总结

1. 学校定期对各阶段的实践教学质量检查和实践教学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并将结果反馈至相关教学单位。

2. 各教学单位做好本单位实践教学的总结工作，并根据学校检查结果和本单位的总结对本单位的实践教学工作进行完善。

第九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践教学标准实施办法》同时废止。

附：1.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验教学工作标准

2.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习教学工作标准

3.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工作标准

附 1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验教学工作标准

环节	要素	标准	满分 分值
教学文件	教学大纲	大纲符合课程目标要求,符合学校和教学对象实际情况,合理可行。	6
	教材	选用合适的教材或教师根据实际编写的讲义。	4
	其他	实验室守则(管理规范)、实验安排时间表、实验室运行记录等材料齐全。	5
教学准备	实验项目	按照教学大纲规定开设全部实验项目。	4
	分组	分组方式和每组人数合理,保证每个学生得到锻炼机会,学生实验时间与其他课程无冲突。	4
	预做	实验指导教师预做实验,按对学生的要求开展实验、处理数据、分析结果。	3
	实验准备	仪器设备完好,材料齐备,现场整洁,安全措施到位。	4
教学过程	教学要求	1. 基本验证型、综合设计型、研究创新型实验项目符合教学大纲要求; 2. 以学生为主体,注重学生独立操作能力、观察能力和分析能力训练; 3. 教师讲解注重启发,条理清晰,重点突出; 4. 学生较好地掌握实验基本原理、仪器工作原理及操作方法,实践能力和分析能力提高,达到教学目标。	12
	教学内容	1. 强调实验室守则和安全保护事项; 2. 检查学生实验预习情况; 3. 对实验目的、原理、操作规程、注意事项讲解清楚; 4. 实验内容完整,讲课与实际操作时间分配合理; 5. 悉心指导学生实验操作,正确解释实验现象。	12
	教学秩序	1. 实验室环境安静,实验开展井然有序; 2. 学生遵守实验纪律,保持实验室清洁,不动用与实验内容无关的仪器设备; 3. 无安全事故发生。	12
	实验结束	1. 学生按照要求处理实验废物,做好实验器材和场地的整理清洁; 2. 学生填写仪器设备使用记录,指导教师填写指导日志、实验室运行记录。	6
	实验报告	1. 实验报告的格式、内容要求明确,学生撰写认真; 2. 实验报告批改率 100%,批改认真。	8
考核	考核要求	考核内容和方式符合教学大纲的要求,能够如实反映学生动手能力和操作技能。	5
	考核方式	1. 单独设课的实验,要进行实验理论和实际操作考核; 2. 非单独设课的实验,实验成绩按一定的比例计入课程最终成绩。	7
	成绩评定	平时表现和实验报告成绩按照适当比例计入最终成绩。	3
归档		教学文件和教学材料及时送交单位归档。	5

附 2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习教学工作标准

环节	要素	标准	满分 分值
教学文件	教学大纲	大纲符合课程目标要求，符合学校和教学对象实际情况，合理可行。	6
	其他	有必要的指导资料、实习规范。	4
教学准备	实习场所	1. 有相对固定的实习场所； 2. 指导教师提前与实习单位联系，落实实习具体事宜。	4
	计划方案	1. 教学单位组织填报本单位《实习教学计划表》； 2. 指导教师根据实习教学安排和教学大纲要求，制定实习方案。	4
	实习方式	原则上要集中进行，如确需进行分散实习，要填报《分散实习学生情况统计表》，并制定“分散实习学生实习过程管理方案”。	4
	动员教育	指导教师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实习大纲，介绍实习单位基本情况和规章制度，做好实习动员和安全教育。	3
教学过程	教学要求	1. 实习基地建设规范，能够满足教学需求； 2. 指导教师实践经验丰富，熟悉实习场所； 3. 教师讲解注重启发，条理清晰，重点突出； 4. 发挥学生主动性，注重学生理论联系实际能力、实践能力的提高，达到教学目标。	12
	指导审查	1. 按照实习方案指导学生开展实习； 2. 督促学生做好实习记录，并定期检查； 3. 指导学生撰写个人实习报告，并签署鉴定意见； 4. 对分散实习的学生实习情况进行定期指导和检查。	12
	教学秩序	1. 组织工作井然有序，实习开展顺利； 2. 学生遵守实习纪律和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保证实习时间； 3. 无安全事故发生，突发事件处理得当。	12
	实习结束	1. 实习单位提供实习反馈意见； 2. 分散实习学生提供实习单位鉴定意见。	6
	实习报告	1. 实习报告的格式、内容要求明确，学生撰写认真； 2. 指导教师认真审阅每份实习报告并填写鉴定意见。	8
考核	成绩评定	指导教师根据学生的实习完成质量、平时表现和实习报告的水平，综合评定学生实习成绩。	10
总结	教师总结	指导教师须对实习教学工作进行书面总结，填写《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习教学指导教师工作报告》。	5
	单位总结	各教学单位根据指导教师工作总结，撰写本单位实习教学工作总结。	5
归档		1. 实习开始之前，实习教学计划表和实习方案提交教务处备案； 2. 实习结束后，教师工作报告和单位实习教学工作总结提交教务处备案； 3. 教学文件和实习方案、总结、报告等教学材料送交本单位留存。	5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习教学质量标准——有关文件及表格名录：

SX-01:《中国海洋大学实习教学计划表》 SX-02:《中国海洋大学分散实习学生情况统计表》

SX-03: 实习教学方案

SX-04:《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实习教学指导教师工作报告》

SX-05: 教学单位实习教学工作总结

附 3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教学工作标准

环节	要素	标准	满分 分值
教学文件	教学大纲	大纲符合培养目标要求，符合学校、专业和教学对象实际情况，合理可行。	4
	其他	1. 设置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指导机构； 2. 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以及专业特点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	6
教学准备	计划	根据学校总体安排，制定本单位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年度计划，并部署实施。	5
	指导教师	1. 有一定科研或生产实践经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2. 由助教担任指导教师，需由副教授以上的教师共同指导； 3. 聘请校外人员指导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需由教学单位进行资格审核，报教务处备案。	5
	选题	1. 选题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工作量适中，难易适当； 2. 题目不断更新、类型多样； 3. 选题由指导教师命题或由学生在指导老师的指导下进行选题； 4. 选题确定后，经教学单位审批、备案，及时公布； 5. 学生和教师双向选择，确定选题和指导教师； 6. 指导教师向学生下达任务书。	10
教学过程	教学要求	1. 每位指导教师所指导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不超过 6 人； 2. 原则上每生一题，确需共同合作完成的题目，要求总体设计每生均要参加，其他部分分工明确，论文（设计）内容不能重复； 3. 学生独立完成论文（设计）有关工作，运用所学理论和技能进行专业课题研究，提高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强科学研究方法（工程设计）的锻炼，达到培养目标； 4. 对于抄袭、剽窃现象有检查措施和处理办法。	10
	指导审查	1. 指导学生查阅资料、开展社会调查，准备文献综述，撰写开题报告，完成开题工作； 2. 指导学生拟定论文（设计）进度计划，开展有关工作； 3. 每周至少一次当面答疑和讨论，检查课题进展及质量，并记录形成指导工作日志； 4. 按照学校的要求和本单位安排做好中期检查工作； 5. 指导学生按照学校撰写规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毕业论文（设计）； 6. 在规定时间内之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审查，将修改意见反馈学生，指导学生进行答辩前的准备工作； 7. 认真填写《指导教师评分标准及评阅表》。	20

答辩	1. 答辩委员会成员组成合理，均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2. 答辩时间、地点、分组、专家安排规范、清晰； 3. 学生报告、提问及答辩时间适度，提问难度适当，答辩重点突出，答辩记录准确、完整； 4. 答辩评语评价准确、规范，成绩评定公正客观。	10
成绩评定	按指导教师评分、答辩得分各占 50%,计算最终成绩，采用五级制记录等级。	5
教学秩序	1. 工作安排得当，组织井然有序； 2. 学生遵守有关规定，保证研究的时间和数量； 3. 对于抄袭、剽窃现象处理得当。	10
评优	按照学校有关要求评选推荐优秀毕业论文和优秀指导教师。	5
总结归档	1. 按照学校要求汇总提交有关材料； 2. 对本单位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行书面总结； 3. 按照学校要求整理有关材料并归档。	10

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教学质量标准——有关文件及表格名录：

BY-01:《中国海洋大学全日制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

BY-02:《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

BY-03:《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周次进度计划及实际进展情况表》

BY-04:《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评阅意见表——文科》

BY-05:《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评阅意见表——理工科》

BY-06:《中国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及成绩评定表》

BY-07: 中国海洋大学全日制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